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18550—2001

车间空气中乙酐职业接触限值

Occupational exposure limit for acetic anhydride
in the air of workplace

2001-12-04 发布

2002-05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是根据毒理学实验、现场劳动卫生学调查、流行病学调查资料及参考国外职业接触限值首次制定的,为作业场所环境监测及卫生监督使用的卫生标准。

本标准的附录 A 是标准的附录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提出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国预防医学科学院劳动卫生与职业病研究所、吉林化学工业公司电石厂、吉林化学工业公司职工医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黄美媛、叶涤秋、黄雪祥、张鸣歧、周安寿。

本标准委托中国预防医学科学院劳动卫生与职业病研究所负责解释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车间空气中乙酐职业接触限值

GB 18550—2001

Occupational exposure limit for acetic anhydride
in the air of workplace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车间空气中乙酐最高容许浓度及其监测检验方法。
本标准适用于生产和使用乙酐的各类工业企业。

2 卫生要求

车间空气中乙酐最高容许浓度为 16 mg/m³。

3 监测检验方法

本标准的监测检验方法,采用气相色谱法,见附录 A(标准的附录)。